# 逾百警搜堆填區 範圍大如足球場

## 「天眼」揭疑兇將證物棄垃圾箱 尋獲骨頭未知屬於人或動物

**烹屍慘案**

28歲時裝界名媛蔡天鳳（Abby）慘遭肢解烹屍案，除蔡天鳳頭顱及部分胸骨、鎖骨、腿骨被警方找到外，軀幹和上肢仍然下落不明。據了解，由於涉案的鄺氏三父子一直不合作，雖然警方在現場檢獲碎屍工具和疑有傷口的頭顱等重要證物，但尋找更多的證據有利警方拼接出完整的案發過程，以及在釐清各疑兇角色方面提供更有力的證據。目前警方面對龐大複雜的科學鑑證工作，並不斷擴大範圍，根據最新閉路電視片段發現，在2月22日即蔡天鳳失蹤翌日早上，有人曾將部分證物棄入村內垃圾箱，故循當日運送紀錄，昨日派逾百人到打鼓嶺新界東北堆填區搜證，估計需兩三天才能完成。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昨日上午約10時開始，警方派出機動部隊、重點搜查組及重案組130人，身穿全套白色保護衣到達堆填區進行搜索。其間有工人用大型鏟車將垃圾掘出，再由警員逐一搜索證物，有探員利用航拍機視察搜查情況。但全日暫無重大發現，只尋獲一些骨頭，目前未能肯定是人骨還是動物屍骨，需進一步化驗。

### 垃圾數量龐大 料要搵兩三天

西九龍總區刑事部警司鍾雅倫昨日表示，根據相關部門提供的紀錄，已鎖定懷疑證物在堆填區的一個小位置，但範圍都有一個足球場大，有信心能尋回有關證物，但因涉及的垃圾有約3米至5米深，數量龐大。

據了解，警方翻查「天眼」的範圍和時數不斷擴大，需派專人逐格翻看，所有涉案車輛及人物在案發前後的行蹤均是調查重點。此外，警方還會追查涉案工具的來源，追查購自何處及誰人購買，以及手機通訊紀錄等，追溯殺局的起始點。雖然女死者頭顱疑有致命傷，但蒐證工作遠遠未夠，因死者的部分身體殘肢、衣物、手機等仍未尋獲，昨日警方到打鼓嶺垃圾堆填區搜證，正是翻查「天眼」的結果。

另一方面，因為在高等法院審理的謀殺案，對舉證的要求非常高，警方近日爭分奪秒搜證，是要拼接完整證物鏈盡力還原案情和尋找證據支持，抽絲剝繭不放過一絲線索，以便將來指證疑兇。

### 前家翁情婦獲准保釋

截至目前，警方共拘捕5名涉案男女，當中包括死者前夫鄺港智（28歲）、前大伯鄺港傑（31歲）、前家翁鄺球（65歲）被控謀殺罪，前家姑李瑞香（63歲）被控妨礙司法公正罪，須還押至5月8日再訊。鄺球的姓伍（47歲）情婦，涉嫌協助鄺港智潛逃，昨日獲准保釋候查，3月下旬再向警方報到。

◀大批警員昨早身穿白色全套保護衣，在打鼓嶺堆填區尋找死者殘肢。香港文匯報記者張得民 攝

▲碎屍案死者家人昨早去富山殮房認屍。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

◆蔡天鳳遇害後，其有份創辦的「愛豹仕愛心慈善機構」發文悼念她。Fb截圖

◆女死者蔡天鳳的親屬到碎屍案現場拜祭。

**特寫**

## 現任家姑泣訴：你的善心，換來「狼心狗肺」

「阿女呀，你真死得好冤枉！媽媽以後都見不到你……」昨日是蔡天鳳（Abby）遇害「頭七」祭日，其父母、現任丈夫及家翁家姑等親友首度露面，昨日到大埔龍尾村碎屍現場做法事為蔡天鳳招魂。蔡母對着女兒靈位嚎哭：「你真死得好冤枉！」現任家姑則泣指，蔡天鳳一生的善心用錯地方，換來的是「狼心狗肺」，家人希望天鳳安心上路，了斷塵緣。

### 認屍傷心過度 蔡母站不穩

昨晨9時，蔡天鳳的父母、現任丈夫Chris、現任家翁譚仔創辦人之一「五哥」譚澤均夫婦等親屬一行十數人，到達沙田富山公眾殮房認屍，兩小時後才離開，當中戴太陽眼鏡及口罩的Chris神情哀傷。

由於死者屍體經肢解及烹煮，而且不完整，警方事前已向各人講解情況及認屍程序，法醫亦只讓家屬觀看相對整齊的部分肢體，以免對家屬造成太大的二次打擊，但眾人認屍時仍非常激動和悲痛，蔡天鳳母親因過度傷心，身體一度癱軟要攙扶。

中午時分，一行人加上蔡天鳳友人合共逾30多人，帶備紙紮公仔及香燭等祭祀用品到達龍尾村兇案村屋外，由女法師協助設置祭壇進行招魂儀式，不斷對着現場高呼蔡天鳳的名字。其間，眾親友逐一上香拜祭，丈夫Chris上香時哽咽說：「你好善良，好感激遇到你！」又叮囑亡妻「一路好走，不用掛念我們」。

### 蔡母哭訴：阿女死得好冤枉

Abby的母親更哭成淚人，泣道：「阿女呀，你真死得好冤枉，媽媽的寶貝，我好像發了一場夢一樣，你這麼乖這麼孝順，說走就走，媽媽以後都見不到你……」、「你同媽媽心靈相通，有咩同媽媽講」。

現任家姑譚太亦禁不住哭道：「你今生的善良用錯了地方，傻妹！給不值得的人吃掉了，給狼心狗肺吃了你的心呀，傻妹！」又說：「你不用掛念我們，放心走吧，上路吧，你今生已了結塵緣了！很感激遇到你的出現，帶了4個孫給我，只可惜緣分短暫……」譚太表示會堅強地帶大四名小朋友。

另外，昨午4時40分，蔡天鳳的三名內地友人，特意由內地到現場拜祭，友人形容蔡天鳳友善、孝順，亦自知無法給前夫兩小孩完整家庭，故對他們寵愛有加，他們與死者前夫過見面，惟了解不深。

負責法事的殷法青師傅解釋，蔡天鳳屍骸遭肢解攪碎，嚴格來說是碎屍萬段，魂魄會四散，需要統合歸一，才能得到超度，如果「頭七」不幫死者招魂，可能永不超生。她表示，Abby出事後，現任丈夫Chris六神無主，非常徬徨，曾打算請高僧做法事。但朋友指Abby死於非命，而且屍體遭到嚴重破壞，擔心一般法事未必有效，Chris最終在朋友建議下，找殷師傅幫手。殷表示，今日與Chris正式接觸，深深感受到Chris的悲痛：「說不夠兩句就哭，他那種傷心無法用言語形容。」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 前夫另涉偷金案 控方或增控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蔡天鳳前夫鄺港智涉嫌謀殺被捕後，被揭另涉8年前被控7項盜竊罪在法庭棄保而被通緝。他昨日因該案被押解區域法院處理其「依令緝捕歸案」程序。法庭將案押後至5月9日再提訊，以讓控方重新檢視證據，或會新增控罪。被告繼續還押。

被告鄺港智（28歲、無業）昨日身穿黑色長袖上衣應訊，表現平靜，不時望向法官。他被控的7項盜竊罪指，2013年5月12日至2015年1月14日，他分別在旺角花園街濠江麻雀娛樂外、油麻地上海街永盛大廈外、油麻地白加士街66號地下及紅磡都會海逸酒店，偷去7名事主合共39條項鏈、32條手鏈、13條金條、102顆金粒及6條吊墜。

控方昨日申請將本案押後10星期，以便重新檢視證據，表示不排除會新增控罪。由於被告昨有律師代表，法官高勁修遂直接與被告對話，向鄺指出早前他在本案中否認7項盜竊罪，法庭已排期審訊，但他棄保潛逃，法庭遂發出拘捕令，並於2015年11月19日充公其保釋金和人事擔保金。被告低聲表示「明白」。高勁修隨後又問被告有沒有什麼話想說，有沒有保釋申請或其他補充，但被告回答「無」。法官遂下令將他還押候訊，又提醒他如欲申請法援，應盡早辦理。

據早前透露的案情指，被告在本案中涉嫌透過社交應用程式認識同性朋友後，再以合作投資為名，要他們交出財物，得手後即逃之夭夭。本案原排期於2015年11月19日開審，預計審期15天，但被告自同年8月起沒有到警署報到及失去聯絡。

## 紅會：有村民情緒困擾致電求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蔡天鳳慘遭碎屍震驚全城，大埔鄉事委員會主席林奕權前日聯同多名村代表和民政事務處人員一度到發生兇案的龍尾村向村民發單張及商討超度法事，呼籲受案件困擾的村民可致電香港紅十字會尋求支援。紅十字會心理支援服務主管張依勵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證實，近日收到小量村民登記求助。她建議受困擾的市民，若情況持續達兩周須尋求專業協助。

張依勵表示，市民若因事件感到不安，尤其案發現場附近的村民，如果受困擾而影響睡眠或食慾，就應該想辦法減壓。

她建議感到困擾的市民，應減少重複接收案件的信息或報道，亦要特別留意兒童有否因事件感到不安，並作出適當安撫及解釋，若情況持續，可致電到Shall We Talk熱線5164 5040。

另外，屯門一間國際學校2月27日發家長信指女死者蔡天鳳是該校小學部家長，有一名小朋友在該校就讀，校方已向其家人致以深切慰問，並表示會全力支持其子女。

信中又指，鑑於悲劇消息不斷在新聞及社交平台中出現，建議學生未來數日停用電子設備，並已限制小學部學生使用，並建議家長可在電子設備中過濾與案件相關信息。同時，校方已安排學校輔導員、諮詢團隊等與教職員合作，為死者子女及校內其他學生提供協助。

# 殺情婦「三無」案 男子誤殺囚9年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現年49歲的證券公司前董事陳文深，於2011年在淘大花園涉殺害33歲情婦秦嘉儀及棄屍，屍體至今未尋回。2015年，他在首次受審被裁定謀殺罪成，成為本港首宗「三無」（無屍、無法證、無招認）而入罪的謀殺案。被告上訴經第二次審訊同被裁定罪成，判囚終身。不過，他其後上訴得直，案件發還第三次審訊。本周一，9人陪審團一致裁定被告謀殺罪名不成立，誤殺罪成。高等法院法官黃崇厚昨日判刑，指被告對死者的行為高度殘酷，最終判其監禁9年半。

### 被告經三次審訊 脫謀殺罪

被告陳文深，案發時為國泰君安國際控股董事，被控於2011年10月6日謀殺秦嘉儀（33歲）。9人陪審團以被告被激怒而非法殺害死者為由，一致裁定被告謀殺罪名不成立，誤殺罪成。

辯方昨日稱，案件打擊被告的事業及家庭。自從還押後，他再沒見過兩名年幼兒子，兩子現時已是青年，又稱被告已服刑約9年，希望法庭下令他即時釋放。法官黃崇厚表示應由懲教署計算其所服刑期，再決定應否獲釋。

控方表示，被告於2014年3月被捕後一直還押。他於2003年結婚後育有兩名兒子，在本案第一次審訊後離婚，呈交誤殺罪案例，建議法庭判處監禁12年。

法官黃崇厚在判刑時指，死者激怒被告的程度不算高，而被告對死者的行為高度殘酷。在綜合各種情況後，決定判被告監禁9年半。被告聞悉裁決一刻激動掩面，並向陪審員離席的方向低頭良久。

案情指，案發時已婚的被告陳文深，2007年認識女死者秦嘉儀及發展婚外情。2011年3月，被告被妻子揭發婚外情，事主情緒低落及患上抑鬱症。10月6日傍晚，被告到訪該單位後，秦嘉儀即失蹤。翌日，被告用手推車將一個笨重、載着屍體的尼龍袋搬離單位，再駕車到將軍澳棄屍，屍體一直未尋回。

案件於2015年首次審訊時，被告被裁定謀殺罪成。2017年，被告上訴得直，案件發還重審。於第二次審訊時，被告自辯時承認向事主提出分手遭拒，在爭執中誤殺她，但再一次被裁定謀殺罪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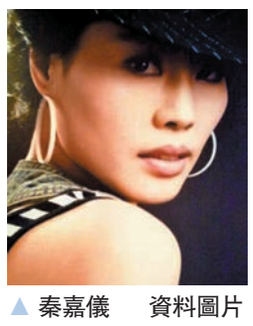

▲秦嘉儀 資料圖片

▶陳文深（中）資料圖片

被告再上訴，上訴庭2021年裁決時指原審法官未有就被告可能受挑釁而失控犯案指引陪審團，案件再進入第三次審訊。被告當時自辯稱，其妻發現他有外遇後，他為了保住婚姻及家庭於案發當日上門向事主表明不會再見面，惟對方「面目猙獰」，揚言要被告「身敗名裂」，更稱「搞死你老婆」「搞埋你個仔，搞散你頭家」。被告稱自己當刻一時無法思考，不顧事主掙扎，用力按着其嘴及鼻，直到對方再沒有發聲，並沒有意圖殺死對方。

## 六旬翁「扮確診」兩日呃9劑新冠口服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衞生署早前透過醫健通系統檢查新冠口服藥物處方紀錄時，發現有人兩日內分別到9間私家診所求醫，訛稱感染新冠病毒，獲處方共9劑新冠口服藥物，於是轉介警方調查。警方重案組前日以涉嫌「欺詐」，在將軍澳拘捕一名男子。

被捕男子姓陳（63歲）。消息指，陳報聲受朋友指示向9間私家診所「扮確診」求醫，騙取處方新冠口服藥物；其中7次經電話遙距求醫，事後由朋友持他的身份證到診所取藥；其餘2次，陳聲稱沒有參與，是由朋友用他身份證冒名求醫及取藥，他在案中合共可獲得1,300元報酬。警方正追查涉案新冠口服藥物去向及其朋友下落。

特區政府發言人昨日表示，一直密切監察由政府供應的新冠口服藥物的使用情況，包括公營醫療機構醫生和私家醫生透過醫健通系統輸入的藥物處方紀錄。註冊醫生在處方任何藥物，包括新冠口服藥物時，應時刻遵守相關法例及《香港註冊醫生專業守則》。為減低藥物被濫用的可能性，當局不時按照醫健通的實際使用情況強化功能，包括在系統上加入提示，方便醫生查看病人過往獲處方新冠口服藥物的紀錄，並已再次發信提醒私家醫生應在處方藥物時同步輸入處方紀錄。